

#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

### 有关情况的信息披露公告

根据中国保监会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股权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公司”）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有关情况披露如下：

#### 一、变更注册资本决议情况

1. 为进一步优化股权结构，提高公司偿付能力和经营能力，公司拟引进湖北省宏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湖北宏泰”）、武汉地产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武汉地产”）、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岸国资”）三家新股东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天茂集团）共同对公司增资 95 亿元。增资后我公司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如下：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 247,158.7500 万股，占比 51%；海南凯益实业有限公司持 72,925.6236 万股，占比 15.0478%；上海博永伦科技有限公司持 67,402.9479 万股，占比 13.9083%；上海汉晟信投资有限公司持 45,871.4285 万股，占比 9.4653%；湖北省宏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持 44,658.3500 万股，占比 9.2150%；武汉地产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 5,506.5800 万股，占比 1.1363%；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 1,101.3200 万股，占比 0.2273%。

2. 公司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增加注册资本金》的议案。参加本项议案表决的股东代表 4 名，占本公司具表决权持股总数的 100%，其中 4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 二、变更注册资本的方案

1. 本次公司增资 949,995 万元，增资后总股本 484,625 万元，股东增资金额如下：天茂集团增资 484,497.4500 万元；湖北宏泰增资 405,497.8180 万元；武汉地产增资 49,999.7460 万元；江岸国资增资 9,999.9860 万元。

### 2. 新增股东持股数量（增资金额）、持股比例

| 股东名称                | 增资股数<br>(万股) | 增资金额(万<br>元) | 增资后持股数<br>量(万股) | 增资后持股<br>比例(%)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| 53,358.75    | 484,497.4500 | 247,158.7500    | 51.0000%       |
| 湖北省宏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| 44,658.35    | 405,497.8180 | 44,658.3500     | 9.2150%        |
| 武汉地产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   | 5,506.58     | 49,999.7460  | 5,506.5800      | 1.1363%        |
| 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| 1,101.32     | 9,999.9860   | 1,101.3200      | 0.2273%        |

### 3. 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对照表

| 股东名称         | 增资前持股<br>数量(万股) | 增资前持<br>股比例<br>(%) | 增资后持股数<br>量(万股) | 增资后持股<br>比例(%)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| 193,800.0000    | 51                 | 247,158.7500    | 51.0000        |
| 海南凯益实业有限公司   | 72,925.6236     | 19.19              | 72,925.6236     | 15.0478        |
| 上海博永伦科技有限公司  | 67,402.9479     | 17.74              | 67,402.9479     | 13.9083        |
| 上海汉晟信投资有限公司  | 45,871.4285     | 12.07              | 45,871.4285     | 9.4653         |
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湖北省宏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| 0          | 0   | 44,658.3500 | 9.2150 |
| 武汉地产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   | 0          | 0   | 5,506.5800  | 1.1363 |
| 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| 0          | 0   | 1,101.3200  | 0.2273 |
|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| 380,000.00 | 100 | 484,625     | 100    |

### 三、增资资金来源的声明

(1)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：我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，投资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金，源于合法的自有资金，并非使用任何形式的金融机构贷款或其他融资渠道资金。

(2) 湖北省宏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承诺：我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，投资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金，源于合法的自有资金，并非使用任何形式的金融机构贷款或其他融资渠道资金。

(3) 武汉地产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：我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，投资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金，源于合法的自有资金，并非使用任何形式的金融机构贷款或其他融资渠道资金。

(4) 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承诺：我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，投资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金，源于合法的自有资金，并非使用任何形式的金融机构贷款或其他融资渠道资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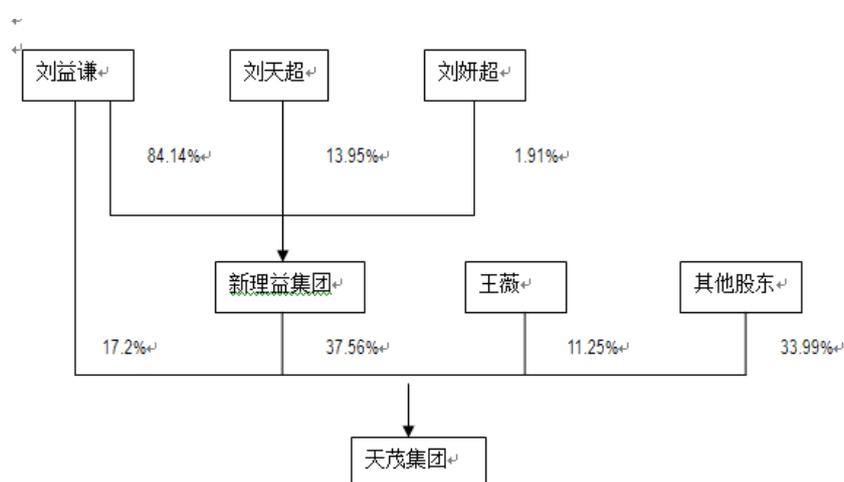
#### 四、关联关系声明及逐级披露（参与增资的股东适用）

（1）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声明：

经认真对照《公司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监管规则的有关规定，

我公司、我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股东、投资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也不存在股权代持或其他安排。

股权结构披露情况（上溯一级，上市公司披露到持股 5%以上股东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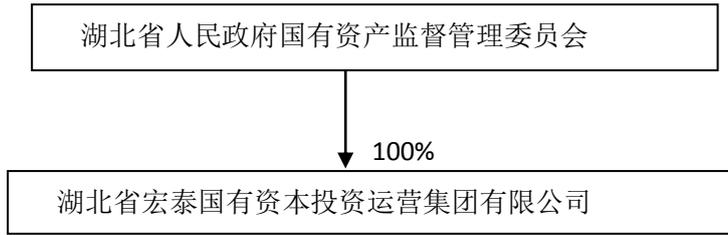


（2）湖北省宏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声明

经认真对照《公司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监管规则的有关规定，

我公司、我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股东、投资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也不存在股权代持或其他安排。

股权结构披露情况（上溯一级，上市公司披露到持股 5%以上股东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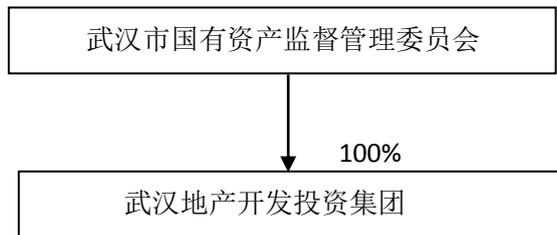


(3) 武汉地产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声明:

经认真对照《公司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监管规定的有关规定,

我公司、我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股东、投资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,也不存在股权代持或其他安排。

股权结构披露情况(上溯一级,上市公司披露到持股 5%以上股东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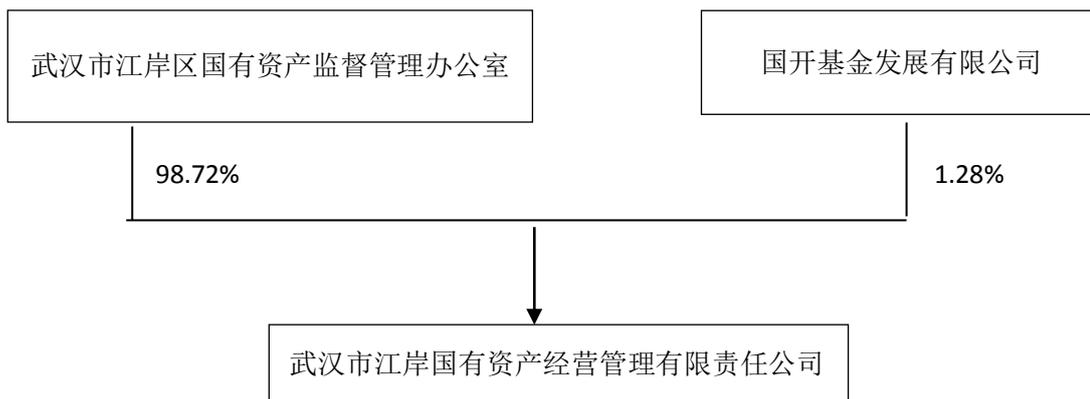


(4) 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声明:

经认真对照《公司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监管规定的有关规定,

我公司、我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股东、投资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,也不存在股权代持或其他安排。

股权结构披露情况(上溯一级,上市公司披露到持股 5%以上股东)



## 五、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

上述变更注册资本事项待中国保监会批准后生效。我公司承诺：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，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。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，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发送邮件至 [iad@circ.gov.cn](mailto:iad@circ.gov.cn)。